

债项代码：101761046

债项简称：17 华闻传媒 MTN001

101800353

18 华闻传媒 MTN001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务融资工具违约后续进展情况的公告 (2026 年 8 月)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闻集团”）发行的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务融资工具简称：18 华闻传媒 MTN001，债务融资工具代码：101800353）、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务融资工具简称：17 华闻传媒 MTN001，债务融资工具代码：101761046）已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2024 年 11 月 8 日违约，相关情况已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国货币网等平台上进行了披露。为充分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有关规定，现将近期的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及后续工作安排公告如下：

一、相关工作进展情况

（一）2024 年 10 月 21 日，公司收到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海口中院”）送达的通知书以及申请人三亚凯利投资有限公司的申请书，申请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备重整价值为由，向海口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并申请对公司进行预重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以下统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二）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收到海口中院送达的决定书，海口中院决定对公司进行预重整，并指定华闻集团清算组担任公司临时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收到法院预重整决定书及指定临时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三）2024 年 10 月 31 日，临时管理人就公司预重整债权申报事项发出债权申报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预重整债权申报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预重整阶段债权申报期已于 2024 年 12 月 1 日届满。

（四）2024 年 12 月 25 日，临时管理人决定公开招募和遴选（预）重整投资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临时管理人公开招募和遴选（预）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五）2025 年 1 月 2 日，公司收到临时管理人发来的《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临时债权人会议公告》，华闻集团第一次临时债权人会议定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以网络会议形式召开，会议对《预重整期间共益债务融资议案》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预重整第一次临时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六）2025 年 1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临时管理人发来的《关于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临时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华闻集团第一次临时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预重整期间共益债务融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预重整第一次临时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七）2025 年 5 月 6 日，公司与中选产业投资人海南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联合”）、海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及临时管理人签署了《（预）重整投资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确定产业投资人暨签署（预）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八）2025 年 8 月 1 日，公司收到临时管理人发来的《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债权人会议公告》，华闻集团第二次临时债权人会议定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以网络会议形式召开，会议对《预重整期间共益债务融资议案》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预重整第二次临时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九）2025 年 8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临时管理人发来的《关于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华闻集团第二次临时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预重整期间共益债务融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预重整第二次临时

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十）2025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2 日，公司与中选财务投资人以及临时管理人签署《（预）重整投资协议》及《（预）重整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确定（预）重整财务投资人暨签署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十一）2026 年 2 月 26 日，公司收到海口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公司债权人三亚凯利投资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及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十二）2026 年 2 月 28 日，公司收到海口中院送达的《决定书》[（2026）琼 01 破 16 号]，指定华闻集团清算组担任公司管理人。2026 年 3 月 2 日，公司收到海口中院送达的《复函》[（2026）琼 01 破 16 号之二]及《决定书》[（2026）琼 01 破 16 号之一]，海口中院同意公司在重整期间继续经营，并准许公司在管理人的监督下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法院指定管理人并同意公司在重整期间继续经营及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十三）2026 年 2 月 28 日，公司管理人组织开展了公司重整相关工作，通过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s://pccz.court.gov.cn>）向公司债权人发出债权申报及召开第

一次债权人会议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启动重整阶段债权申报及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十三）2026 年 4 月 9 日，华闻集团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以网络会议形式召开，会议表决通过了《预重整期间共益债务融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及表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十四）2026 年 4 月 9 日，公司收到管理人发来的《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公告》，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以网络会议形式召开，审议表决《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十五）2026 年 4 月 9 日，公司收到管理人发来的《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通知》，管理人召集并定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出资人组会议，审议表决《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9）。

（十六）2026 年 4 月 27 日，华闻集团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以网络会议形式召开，会议表决通过了《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

开情况及表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十七）2026年4月27日，华闻集团出资人组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召开，会议表决通过了《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出资人组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十八）2026年4月29日，公司收到海口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6)琼01破16号]，海口中院裁定批准华闻集团重整计划，终止华闻集团重整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十九）2026年5月12日，公司收到管理人发来的《关于收到重整投资人全部重整投资款的通知》，全体重整投资人应支付的全部重整投资款已经全部到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收到重整投资人全部重整投资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二十）2026年5月29日，公司收到海口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6)琼01破16号之二]，海口中院裁定公司重整计划的执行期限延长至2026年6月28日止；同日，公司管理人收到海口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6)琼01破16号之三]，海口中院裁定将公司重整计划执行的监督期限延长至2026年6月2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重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二十一）2026年6月24日，华闻集团管理人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获悉公司执行《重整计划》转增的 2,396,694,548 股股票中的 1,693,000,000 股股票已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由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分别过户至全体重整投资人证券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向重整投资人完成股票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二十二）上述过户完成后，海南联合持有公司股份 483,618,642 股，持股比例为 11.01%，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控股股东由国广环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广资产”）变更为海南联合，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国广环球传媒控股有限公司变更为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海南省国资委”）。国广资产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2,300,244 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 3.24%；通过景诚嘉佑十八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认购的“四川信托·星光 5 号单一资金信托”持有公司股份 78,506,261 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 1.79%；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20,806,505 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 5.03%，不再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暨控股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被动稀释触及 1%整数倍及跨越 5%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二十三）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重整计划》已执行完

毕,公司已向公司管理人出具了《关于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公司管理人出具了《关于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国浩律师(海南)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二、后续工作安排

公司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及违约风险处置义务,并将与持有人保持密切沟通,积极听取持有人相关诉求。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务融资工具违约后续进展情况的公告》（2026年8月）之盖章页）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